

新闻传播学院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

学院简介

我院前身是1994年成立的文学院新闻系，1995年开始本科招生。新闻传播学院成立于2013年6月，目前拥有新闻学、广播电视学、网络与新媒体和播音与主持艺术四个本科专业。2000年，开始招收新闻学、传播学两个研究方向得硕士研究生（传播学方向下，另设一个编辑出版方向）。2011年，成为全国首批招收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单位。2013年成为湖北省重点新闻与传播学科。学院拥有新闻传播学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和新闻与传播硕士专业学位授予点，与文学院共建“文化传播学”二级博士点。学院现有全日制本科生500余名，硕士研究生200余名。

新闻传播学院在20余年办学历史中，已拥有一支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师资队伍。学院现有38名专任教师，其中教授8人，副教授21人，讲师9人，高级职称教师占总数的76%；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有38人，博士学位拥有率100%。专任老师中拥有媒体经验的老师有12人，比重达43%。目前，学院还有计划地推进在职教师赴新闻媒体挂职锻炼，截至2022年，已有11人赴省内主流媒体挂职锻炼。与此同时，先后有8名媒体人士到学院兼任任教。学院鼓励中青年教师赴海外进修，截至2014年已有8人赴海外访学、交流。学院积极推行国际化战略，已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韩国、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知名高校建立了学生交换、教师科研等多种合作关系。

学院注重实验教学。国家级文科综合实验教学中心拥有大型数字化演播厅、智慧教室、各种影视设备、网络设备和苹果电脑1000余台，能为我院学生提供影视拍摄、制作、演播，新媒体制作，广告制作，报纸编辑等各种实验。学院打造了恽代英采访团、摄影、纪录片、微电影、品牌营销、报纸编辑等9个工作坊，为学生提供实践基地。学院建立的中央在汉媒体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被批准为湖北省示范基地。学院资料室图书文献、专业期刊齐全，检索便利，拥有图书资料10000余册，中外文专业期刊近200种。

学院以培养天下学子为己任，以“面向社会，培养能手”为目标，全面促进学生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提升。本科生多次在全国大学生重大赛事中取得优异成绩。其中，2004级聂夏获得2006年“平遥国际”摄影奖新人奖金奖。2005级贾代腾飞获第八届华赛新闻组照金奖。2011级学生彭西婷获全国大学生“挑战杯”比赛三等奖。2014年，我院“恽代英新闻采访团”被评为团中央“镜头中的‘三下乡’”“好团队”奖、湖北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先进集体。本科生和研究生就业率均达到93%以上，受到用人单位的青睐和好评。

专业编号：521

专业代码：130309

一、专业简介

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是华中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于 2016 年由教育部审批通过的全新专业，是继新闻学、广播电视学、网络与新媒体三大主干专业后，集全院之力筹建的第四个本科专业，同时构建了新闻传播学院采编播一体的媒介人才培养框架及模式。

目前播音与主持艺术系共有双跨教师 8 名，其中教授 2 名，副教授 1 名，讲师 5 名。本系教师在播音与主持实务、电影电视研究、口语传播、电视节目制作与创意等方面拥有专长，在《文艺研究》等权威期刊上发表过多篇论文，获得过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广播电视新闻奖等多种奖项。本专业具有政策性强、涉及面广、专业特色鲜明、实践能力突出的特点。因此，要求学生能较系统地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掌握播音与主持艺术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受到播音、节目主持、编导及广播电视采访、写作、编辑等方面的基本训练，具有良好的科学文化素质、道德心理素质和身体素质，并具备从事社会活动和科学研究的基本能力。

二、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新闻传播基本理论知识和深厚的文化功底，熟悉我国新闻、宣传政策及法规，能从事播音、节目主持、采编、制作和其他相关工作的高级专业人才。

三、基本要求

1、本专业毕业生应获得以下几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1) 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政策水平，遵守法律、能够把握现代新闻业的职业理念，了解新闻工作的方针政策与法规，恪守职业道德。

(2) 掌握新闻学、传播学、广播电视学、播音与主持艺术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

(3) 具有播音、主持节目、编导及采访写作、摄录、制作的基本能力；

(4) 普通话语音标准，并具有口头与文字表达能力，现场及镜头前采访报道能力，独立主持两种类型以上广播电视节目的能力，社会调查和社会活动能力，以及广播电视节目策划、制作、评论和分析的能力；

(5) 有较强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能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

2、毕业要求

本专业学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需修满规定的 130 个总学分，同时，完成所有实践实验教学环节，（且我校 2019 年 9 月新进校学生必须在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中选修 1 门 2 个学分的艺术类课程或在学校通识教育普通选修课程中或艺术类专业课程中合计选修 2 个学分的艺术类课程合格），外语考试成绩等符合华中师范大学本科毕业生的要求，通过论文答辩者，准予毕业。

四、主要课程

新闻学概论、传播学概论、中国新闻史、外国新闻史、新闻采访理论与实践、新闻写作理论与实践、普通话语音、播音发声、播音创作基础、即兴表达艺术、电视节目主持、出镜记者现场报道、化妆与形象设计、播音艺术鉴赏、形体训练等。

五. 学制及授予学位

学制：4 年

学分：150 个（通识必修课、通识核心课、通识选修课、专业主干课程、个性发展课程合计为 130 分+实践教育 20 分）

授予学位：艺术学学士

六. 课程教学学分、学时分布表

类别	课类		学期											总计	百分比	
			— 1	— 2	— 3	二 1	二 2	二 3	三 1	三 2	三 3	四 1	四 2			四 3
学 分	通识 教育 课程	通识必修课	11	8	0	8	6	0	0	0	0	0	0	2	35	26.92
		通识核心课	0	2	0	2	0	0	2	2	0	0	0	0	8	6.15
		通识选修课	0	2	2	2	2	2	0	0	0	0	0	0	10	7.69
	专业主干课程		11	12	0	13	11	0	3	2	0	0	0	0	52	40.00
	个性发展课程		0	4	0	4	4	0	4	4	0	4	1	0	25	19.23
	小 计		22	28	2	29	23	2	9	8	0	4	1	2	130	100.00

类别	课类		学期											总计	百分比	
			— 1	— 2	— 3	二 1	二 2	二 3	三 1	三 2	三 3	四 1	四 2			四 3
学 时	通识 教育 课程	通识必修课	176	128	0	128	96	0	0	0	0	0	0	32	560	26.92
		通识核心课	0	32	0	32	0	0	32	32	0	0	0	0	128	6.15
		通识选修课	0	32	32	32	32	32	0	0	0	0	0	0	160	7.69
	专业主干课程		176	192	0	208	176	0	48	32	0	0	0	0	832	40.00
	个性发展课程		0	64	0	64	64	0	64	64	0	64	16	0	400	19.23
	小 计		352	448	32	464	368	32	144	128	0	64	16	32	2080	100.00

七. 课程计划表

课程类别	课程号	课程名称	开课学期	学分	学时分配表			周学时	先行课	考试方式	双学位课	课程课类	备注
					授课	研讨	实验(实践)						
通识教育课程	35000011	大学英语读写译 1	1	2	26	0	0	2	/	1	/	文	/
	35000012	大学英语视听说 1	1	2	26	0	0	2	/	1	/	文	/
	33001100	大学体育 1	1	1	26	0	0	2	/	1	/	体	集中排课
		军事理论课	1	1									
		形势政策课	1	2									
	35000021	大学英语读写译 2	2	2	32	0	0	2	35000011	1	/	文	/
	35000022	大学英语视听说 2	2	2	32	0	0	2	35000012	1	/	文	/
	33002100	大学体育 2	2	1	32	0	0	2	/	1	/	体	学生选课
	35000031	大学英语读写译 3	3	2	32	0	0	2	35000021	1	/	文	/
	35000032	大学英语视听说 3	3	2	32	0	0	2	35000022	1	/	文	/
	33003100	大学体育 3	3	1	32	0	0	2	/	1	/	体	学生选课
	34000025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5	64	0	16	5	/	3	/	文	/
	3400002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1	3	43	0	5	3	/	3	/	文	/
	3400002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3	42	0	6	3	/	3	/	文	/
	3400002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3	43	0	5	3	/	3	/	文	/
	33004100	大学体育 4	4	1	32	0	0	2	/	1	/	体	学生选课
	34000029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1	2	32	/	/	2	/	1	/	/	
	选修课	通识核心课	模块 1: 数学与自然科学		2	从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目录中分模块修读 8 个学分 (原则上从四个模块中修读三个及以上模块课程)				需含合计 2 个学分的艺术类课程或选修 2 个艺术类专业课程学分冲抵。			
模块 2: 哲学与社会科学				2									
模块 3: 人文与艺术				2									
模块 4: 教育学与心理学				2									
31001005		计算机基础		2	一般通识选修课①								
一般通识课修读要求: 10 个学分													
	20720017	新闻传播前沿(新生研讨课)	1	2	32	0	0	2	/	1	是	文	合
	20720018	新闻摄影	1	2	18	0	14	3	/	3	是	文	/

专业主干课程	专业基础课	20720019	广告学概论	1	2	26	6	0	3	/	1	是	文	/
		20720020	中国新闻史	1	2	32	0	0	3	/	1	是	文	/
		20720022	公共关系学	2	2	26	6	0	2	/	1	是	文	合
		20720023	外国新闻史	2	2	32	0	0	2	/	1	是	文	/
		20720024	新闻采访理论与实践	2	2	26	6	14	2	/	1	是	文	/
		20720036	中国现当代文学经典	2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35	中国古代文学经典赏析	3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25	新闻写作理论与实践	3	2	26	6	0	2	/	1	是	文	/
		20720027	新闻学概论	3	2	24	8	0	2	/	1	是	文	/
		20720028	传播学概论	3	2	32	0	0	2	/	1	是	文	/
	20720037	中国现当代社会思潮	3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29	新闻道德与法规	4	2	24	8	0	2	/	1	是	文	/	
	20720030	新媒体概论	4	2	24	8	0	2	/	1	是	文	/	
	20720032	社会调查方法	4	2	32	0	0	2	/	3	是	文	混合	
	20720039	新媒体新闻报道	4	2	32	0	0	2	/	3	/	文	合	
	20720033	新闻评论	6	2	26	6	0	2	/	1	是	文	/	
	专业必修课	52110001	普通话语音	1	2	32	0	0	2	/	1	/	文	/
		52110002	普通话语音实践	1	1	0	0	32	2	/	3	/	文	/
		52110003	播音发声	2	2	32	0	0	2	/	1	/	文	/
		52110004	播音发声实践	2	1	0	0	32	2	/	3	/	文	/
52110011		化妆与形象设计	2	1	8	0	8	2	/	3	/	艺	/	
52110005		播音创作基础	3	2	32	0	0	2	/	1	/	文	/	
52110006		播音创作基础实践	3	1	0	0	32	2	/	3	/	文	/	
52110007		即兴表达艺术	4	2	32	0	0	2	/	1	/	文	/	
52110008		即兴表达艺术实践	4	1	0	0	32	2	/	3	/	文	/	
52110009		电视节目主持	5	2	32	0	0	2	/	1	/	文	/	
52110010	电视节目主持实践	5	1	0	0	32	2	/	3	/	文	/		
个性发展课程	至少修取 25 个学分的选修课													
	52120001	播音艺术鉴赏	1	2	18	14	0	2	/	3	/	文	/	
	52120002	朗诵艺术	4	2	18	0	14	2	/	3	/	文	/	
	42322048	影视艺术概论	5	2	26	6	0	2	/	3	/	文	/	
	52120003	出镜记者现场报道	5	2	18	0	14	2	/	3	/	文	/	
	52110012	形体训练	3	1	8	0	8	2	/	3	/	艺	/	
	42320050	电影批评	6	2	32	0	0	0	/	3	/	文	/	
	52120004	配音与声音创意	6	2	18	0	14	2	/	3	/	文	/	
	52120005	综艺主持控场艺术	6	2	18	0	14	2	/	3	/	文	英	
	49723014	广播电视概论	3	2	26	6	0	2	/	3	/	文	/	
	42320044	电视摄像	2	2	18	14	0	2	/	3	/	文	/	
	49723017	非线性编辑	2	2	18	14	0	2	/	3	/	文	英	
42320049	中国影视专题	5	2	24	8	0	2	/	3	/	文	混合		

个性发展课程	专业学术型选修课	42221061	学术论文写作规范	7	1	16	0	0	1	/	3	/	文	/
		49723006	数据新闻	5	2	22	10	0	2	/	3	是	文	/
		49723013	国际传播	7	2	24	8	0	2	/	3	/	文	/
		42221051	媒介素养	2	2	24	8	0	2	/	3	是	文	/
		42221052	文化学概论	2	2	32	0	0	2	/	3	是	文	/
		42221050	摄影创作实践	1 小	2	18	0	14	2	/	3	/	文	/
		42322054	视觉传播	5	2	18	0	14	2	/	3	是	文	/
		49723016	广告文案与创意	5	2	24	8	0	2	/	3	是	文	/
		42322052	纪录片研究	5	2	24	8	0	2	/	3	/	文	/
		42221044	深度报道	5	2	26	6	0	2	/	3	/	文	/
		49723020	电视编导理论与艺术	6	2	32	0	0	2	/	3	/	文	/
		49723011	网页设计与制作	6	2	18	14	0	2	/	3	/	理	/
		42322058	电视文本写作	6	2	24	8	0	2	/	3	/	文	/
		42322057	电视作品分析	6	2	24	8	0	2	/	3	/	文	/
		42322059	欧美影视专题	7	2	24	8	0	2	/	3	/	文	/
		49723022	网络影视作品分析	6	2	24	8	0	2	/	3	/	文	/
		49723003	新媒体发展前沿	5	2	22	10	0	2	/	3	是	文	/
		42322222	数字时代的媒介	3	2	32	0	0		/	3	/	文	英文
		42221063	影视拍摄与编辑	5	2	32	0	0		/	3	/	文	/
		49723020	电视编导理论与艺术	6	2	32	0	0	2	影视拍摄与编辑	3	/	文	
	交叉复合型													
	创新创业型													

八、实践教育

内容	学分	开设时间
专业（教育）见习	2	
专业（教育）实习	8	
毕业论文（设计）	6	
社群教育	4（含劳动教育2学分，其中劳动理论教育0.5学分，劳动实践教学1.5学分）	
总计	20	

1. 实践实验教学环节

本专业见习安排在第6学期以前的寒暑假或课外时间，由学生自行联系。专业实习安排在第5学期或第3小学期，由学院统一组织。毕业论文撰写时间为第7学期，答辩安排在第8学期。

2. 社群教育

本专业学生必须修读4个社群教育学分。学生还可以选择在学院设立的9个工作坊（摄影、新闻采访、纪录片、微电影、品牌创意、数据挖掘、播音主持、大学生乐读、创意实践）中选择其中一个，工作满2年，工作成绩获指导老师认可，可以获4个学分。另外，学生参加科研项目训练，社会实践活动，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获得省部级以上重要奖励，获取专业等级证书、应用技能证书等，可以获得相应学分。具体办法见下表。

项 目	学分及说明
品牌创意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2学分
数据挖掘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2学分
1.新闻专业奖	1. 获平遥国际摄影奖、荷兰国际新闻奖、中国国际新闻奖4学分。 2. 获中国新闻奖3学分。
2.大学生国家创新创业项目（A类）并结项	主持人3学分，第一、第二、第三参与者分别获2学分、1学分、0.5学分。
3.大学生科研项目（B类）并结项	主持人2学分，第一、第二参与者分别获1学分、0.5学分。
4.大学生科研项目（C类）并结项	主持人1学分。
5.发表科研论文或出版著作	1.CSSCI论文第一作者4学分；第二、三作者分别3学分、2学分。 2.华中师范大学《大学生学报》（第一作者1学分，第二作者0.5学分）。 3. 一般期刊论文1学分（仅限第一作者）。 4.独立或主编4学分；参编。 5.按参编字数3万字以上、2万字以上、2万字以下三个等级，经学校素质教育基地办公室认定，可获得3学分、2学分和1学分。
6.大学生科研成果奖	1、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3学分、2学分、1学分。一等奖第二、三作者分别获2学分、1学分；二等奖第二、三作者获1学分、0.5学分；三等奖第二作者获0.5学分。 2.校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2学分、1学分、0.5学分；一等奖第二作者获1学分，二等奖第二作者获0.5学分。
7.大学生“挑战杯”获奖	1.国家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3学分、2学分、1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四参与者分别获2学分、1学分、0.5学分；二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1学分、0.5学分；三等奖第二参与者获0.5学分。 2.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2学分、1学分、0.5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1学分、0.5学分；二等奖第二参与者获0.5学分。
8.大学生获得行业认可的专业证书	1.全国性的注册证书2学分。 2.其他专业证书1学分。 3.专业证书的学分认定由各系组织专家认定。
9.学生参加教师科研项目	1.具体参加学生人数由课题主持人认定。 2.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主持人可认定的5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4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重点项目主持人可认定4个学生，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3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项目支持者可认定3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2学分；省级（包括武汉市）社科与自然科学项目可认定2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1学分；横向项目可认定1

项 目	学分及说明
	个学生，学生可获得 0.5 个学分。
10.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技术、外观设计等（有证书）	提供相关组织证明，3 学分。
11.创业实践	自主创业取得成功经验并提供相关创业证明，经院系评定小组认定，2 学分。
12.假期社会实践或学习兼职实践	参加各类实践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3.志愿工作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4.社会工作	1.担任各年级学生干部且考核合格，由有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2.一年内参加社团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5.技能培训	1.WSK、TOEFL、GRE、雅思考试过线，3 学分。 2.非英语专业获取英语六级考试，2 学分。 3.获取专业英语八级证书，2 学分。 4.获取其他外语等级证书，1 学分。 5.全国计算机软件水平考试证书，2 学分。 6.计算机等级证书，1 学分。 7.获取双学位，2 学分。 8.获取辅修证书，2 学分。
16.行业培训	参加行业培训一周以上取得证书，1 学分。

九、说明

1. 本专业实行大类打通培养。一二年级与新闻专业和广播电视专业的专业基础课相同。

2. 本专业毕业要求：

学生满足下列全部要求准予毕业：①修满 130 学分（各类课程学分见学分分布表）；
②完成毕业论文；③完成专业见习 2 个学分和专业实习 8 个学分；④完成社群教育 4 个学分。

3. 各类课程学分的修读

（1）大学英语采取分级教学，具体修读方式见《华中师范大学大学英语分级教学实施方案》。

（2）大学体育采取体育俱乐部制，具体修读方式见《大学体育俱乐部课程修读规则》。

（3）信息应用能力：信息应用能力必须通过学校认定，方可毕业。认定合格资格可以有三种方式：一是入学时通过学校组织的校内测试；二是获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证书；三是测试不合格或没有获取相关等级证书的，需要选修校内开设的《信息应用能力》课程，并考核合格。

（4）新生研讨课分不同专题，具体修读方式见《新生研讨课实施方案》。

（5）通识教育核心课由学生从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目录中分模块选修。学生必须修读 8 个学分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学生在数学与自然科学、哲学与社会科学、人文与艺术、教育学与心理学四个模块中选择修读，获得的 8 个学分必须涵盖三个以上模块，修读课程不得与本专业课程重复或相近。

（6）通识教育普通选修课 10 个学分可以由学生在学校通识教育核心课程和通识教育核心课程以外建设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中选择修读，选择修读模块不受现行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建设分类限制，自由选课。也可以由学生选择修读本专业以外的其他专业课程。素质拓展课

程 5 个学分包括形势政策课、就业指导课、大学生心理健康课等。

(7) 个性发展课

个性发展课程分专业学术型、交叉复合型、创新创业型三种类型。选择专业学术型发展学生应修读 25 个学分的专业选修课程；选择交叉复合型发展的学生修读 25 个学分的任意选修课程，选修课程可以在全校范围内自由选课；选择创新创业型发展学生修读 25 个学分的以创新创业课程为主的选修课程。

4. 注册辅修专业的学生，应从本专业标注为双学位的课程中选择修读，修满 25 个学分可申办辅修证书，修满 44 个学分并完成毕业论文（毕业设计）可申办辅修专业学士学位证书。

5. 每学年第三学期主要安排：

教学课程包括：

- (1) 学校建设开设的通识教育核心课程；
- (2) 学校自开或基于网络资源采用混合式教学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 (3) 聘请境内外高水平教师讲授的国际化通识性课程或讲座；
- (4) 部分新生研讨课程；
- (5) 校内外主辅修和双学位课程；
- (6) 语言强化课程。

十. 社群教育平台

设置 3-5 个社群教育学分。学生参加科研项目训练、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获得省部级以上重要奖项、获取专业等级证书、应用型技能证书等，由学院相应认定社群教育学分。

项 目	学分及说明
品牌创意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 1 学分
大数据研究工作坊	经选拔参加工作坊学习，完成工作坊项目后获 1 学分
1.新闻专业奖	1. 获平遥国际摄影奖、荷兰国际新闻奖、中国国际新闻奖 4 学分。 2. 获中国新闻奖 3 学分。
2.大学生国家创新创业项目（A 类）并结项	主持人 3 学分，第一、第二、第三参与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
3.大学生科研项目（B 类）并结项	主持人 2 学分，第一、第二参与者分别获 1 学分、0.5 学分。
4.大学生科研项目（C 类）并结项	主持人 1 学分。
5.发表科研论文或出版著作	1.CSSCI 论文第一作者 4 学分；第二、三作者分别 3 学分、2 学分。 2.华中师范大学《大学生学报》（第一作者 1 学分，第二作者 0.5 学分）。 3. 一般期刊论文 1 学分（仅限第一作者）。 4.独立或主编 4 学分；参编。 5.按参编字数 3 万字以上、2 万字以上、2 万字以下三个等级，经学校素质教育基地办公室认定，可获得 3 学分、2 学分和 1 学分。
6.大学生科研成果奖	1、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 3 学分、2 学分、1 学分。一等奖第二、三作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二等奖第二、三作者获 1 学分、0.5 学分；三等奖第二作者获 0.5 学分。 2.校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作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一等奖第二作者获 1 学分，二等奖第二作者获 0.5 学分。
7.大学生“挑战杯”获奖	1.国家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 3 学分、2 学分、1 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四参与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二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 1 学分、0.5 学分；三等奖第二参与者获 0.5 学分。

项 目	学分及说明
	2.省级一、二、三等奖获得者，第一参与者分别获 2 学分、1 学分、0.5 学分；一等奖第二、三参与者获 1 学分、0.5 学分；二等奖第二参与者获 0.5 学分。
8.大学生获得行业认可的专业证书	1.全国性的注册证书 2 学分。 2.其他专业证书 1 学分。 3.专业证书的学分认定由各系组织专家认定。
9.学生参加教师科研项目	1.具体参加学生人数由课题主持人认定。 2.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主持人可认定的 5 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4 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重点项目主持人可认定 4 个学生，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3 学分；国家自科与社科项目主持人可认定 3 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2 学分；省级（包括武汉市）社科与自然科学项目可认定 2 个学生，每个学生所获学分由主持人认定，原则上每个学生不超过 1 学分；横向项目可认定 1 个学生，学生可获得 0.5 个学分。
10.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技术、外观设计等（有证书）	提供相关组织证明，3 学分。
11.创业实践	自主创业取得成功经验并提供相关创业证明，经院系评定小组认定，2 学分。
12.假期社会实践或学习兼职实践	参加各类实践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3.志愿工作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提交相关组织证明。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4.社会工作	1.担任各年级学生干部且考核合格，由有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2.一年内参加社团活动不少于 20 学时，由相关职能部门和院系评定小组认定，1 学分。
15.技能培训	1.WSK、TOEFL、GRE、雅思考试过线，3 学分。 2.非英语专业获取英语六级考试，2 学分。 3.获取专业英语八级证书，2 学分。 4.获取其他外语等级证书，1 学分。 5.全国计算机软件水平考试证书，2 学分。 6.计算机等级证书，1 学分。 7.获取双学位，2 学分。 8.获取辅修证书，2 学分。
16.行业培训	参加行业培训一周以上取得证书，1 学分。

十一. 说明

1. 建议本专业的学生至少选修 3—5 门文史哲方面的课程，1—3 门社会科学方面的课程，1—3 门信息科学方面的课程，1—3 门音乐或美术方面的课程，以完善自己的学科结构；
2. 见习安排在第 2 学期暑假进行，时间 4 周；第 6 学期下半学期专业实习，8 个学分。

备注：

①入学计算机能力测试通过者无须选择《计算机基础》课程，不通过者可以通过选择上此门课程获得毕业资格及该门课程学分，也可以通过选择参加全国大学生计算机等级考试获得毕业资格。